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审批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经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补充审批了 2019 年度发生的关联方深圳市智慧易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易德”）退货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能科技”）关联交易事项及公司向实际控制人万国江借款 400 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

1、智慧易德退货

由于部分配件未达到客户使用要求，2019 年 12 月浩能科技与智慧易德签订《供货扣款退货处理协议》，智慧易德将 3,280.75 万元（不含税）锂电设备配件退回浩能科技，并将相应货款冲减浩能科技应收账款，并影响 2019 年销售收入，公司已按会计准则在 2019 年年度报告中做账务处理。

2、向实际控制人万国江借款

2019 年 6 月 17 日，因公司资金周转需要，向董事长万国江借款 400 万，并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还款，未计利息。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介绍

1、深圳市智慧易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36460916B

住所：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人民中 31 号 12-B-101

法定代表人：陈涛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设立时间：2015 年 08 月 27 日

营业期限：2015-08-27 至 2035-08-25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从事锂电池生产设备、机电产品、机械设备的研发、批发、进出口、生产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进口新能源设备代理服务；五金产品的加工。许可经营项目是：从事锂电池生产设备、机电产品、机械设备的生产；五金产品的加工。

浩能科技持有智慧易德 51%股份，智慧易德董事成员 5 人，公司委派两人。

2、万国江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万国江及其配偶唐芬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3,160,65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63%。

三、关联交易或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浩能科技与智慧易德签订的《供货扣款退货处理协议》

1、鉴于浩能科技为智慧易德提供的如下设备，考虑因部分功能未达到客户的要求，最终双方协定将扣除部分功能费用。

预分条、分条设备：CCD 及打标机退货

辊压机：部分功能未达标，异常验收扣款

2、扣款费用明细及总金额（不含税）：

设备名称	数量	退货配件名称	退料数量	退料收入金额（万元）
分条机	32	CCD	32	2,707.75
		打标机	64	
预分切机	12	CCD	12	77.27
		打标机	96	
辊压机	8	插辊问题		68.38
合计	52		204	3,280.75

3、本协议双方盖章后，贵司需在一周内提供红字发票信息表给我公司，进行退货事宜。

4、CCD 及打标机退货设备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前退回浩能科技仓库。

（二）、公司向万国江借款

未签署协议，2019年6月17日，因公司资金周转需要，向董事长万国江借款400万，并于2019年6月20日还款，未计利息。

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9年度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未与智慧易德、万国江发生过其他关联交易。2020年浩能科技销售给智慧易德设备配件合计4.04万元，2019年度至今公司合计与智慧易德发生关联交易3,284.79万元；与万国江发生关联交易400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为对2019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补充审批，智慧易德销售退回发生期间是2019年，影响了2019年浩能科技的收入和利润，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均已在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体现，并经年审会计师审计；与董事长万国江的借款为帮助公司当时的资金周转，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当前的经营和业绩有较大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幕控制及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审批及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六、关联交易审批

（一）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批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监事会

2021年1月21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批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为对2019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补充审批，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当前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此次补充审批关联交易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为对2019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补充审批，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今后公司应加强内控及信披工作质量。我们同意此次补充审批关联

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本次为对 2019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补充审批，董事会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当前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未来应加强内控及信披工作质量，我们同意此次补充审批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浩能科技与智慧易德签订的《供货扣款退货处理协议》
- 6、万国江借款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2 日